

环境管理自律承诺书

我们在致力发展生产的同时，将牢固树立环保优先的理念，自觉承担社会道义和责任，遵守环保法律法规。本企业郑重承诺：

一、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和培训，提高企业干部职工的环保意识，设置专职的环保机构，配备专职的环保人员。

二、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“三同时”制度，从淘汰落后产能，提升技术工艺上着手，减少污染物排放，确保治污设施与生产能力相匹配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
三、建立规范化排污口，推行阳光排污。积极开展自查，不偷排、漏排，若有违法偷排现象，自愿接受包括停产整顿内容在内的各种处罚。若有下列违法行为，自愿采取以下措施整治，一年内发现超标排放一次的，主动限期治理；二次的，自行停产整顿三个月；三次的，自行关停。

四、遵守排污许可制度，严控排污总量，按时交纳排污费等依法应交纳的费用。

五、加强应急管理，维护安全稳定。制定并落实污染事故应急预案，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。若出现污染事故，引发群体性事件的，除承担相应责任外，愿主动接受处罚，并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事故善后处理，最大限度消除影响。

六、建立长效机制，经得起检查。对环保工作常抓不懈、一抓到底，形成长效管理机制，经得起各级环保部门任何形式的检查。若被上级环保部门查处的，自行停产整顿三个月。

这是我们向社会做出的庄严承诺，敬请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

承诺单位：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秦剑飞

联系电话：0451-85608888

联系地址：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中段

2021年01月19日